

# 巴黎公社公报集

---

第二集

商务印书馆

# 巴黎公社公报集

## 第二集

狄玉明 何三雅 侯健 译  
李平沅 孟庆奎 施安宜

李平沅 校

商务印书馆

1996年·北京

Journal Officiel de la Commune

BĀLÍ GŌNGSHÈ GŌNGBÀO JÍ

巴黎公社公报集

第二集 (共三集)

狄玉明 何三雅 侯健 译

李平沅 孟庆奎 施安宜

李平沅 校

---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1698-3/D·133

---

1996年7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6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581 千

印数 1 000 册

印张 24 3/8

定价: 37.40 元

# 目 录

1871

|                   |     |
|-------------------|-----|
| 4 月 16 日星期日 ..... | 1   |
| 4 月 17 日星期一 ..... | 31  |
| 4 月 18 日星期二 ..... | 68  |
| 4 月 19 日星期三 ..... | 103 |
| 4 月 20 日星期四 ..... | 134 |
| 4 月 21 日星期五 ..... | 159 |
| 4 月 22 日星期六 ..... | 180 |
| 4 月 23 日星期日 ..... | 206 |
| 4 月 24 日星期一 ..... | 248 |
| 4 月 25 日星期二 ..... | 280 |
| 4 月 26 日星期三 ..... | 314 |
| 4 月 27 日星期四 ..... | 349 |
| 4 月 28 日星期五 ..... | ①   |
| 4 月 29 日星期六 ..... | 401 |
| 4 月 30 日星期日 ..... | 438 |
| 5 月 1 日星期一 .....  | 466 |
| 5 月 2 日星期二 .....  | 505 |
| 5 月 3 日星期三 .....  | 529 |
| 5 月 4 日星期四 .....  | 572 |
| 5 月 5 日星期五 .....  | 619 |

---

① 4 月 28 日公报报头及部分公报,按顺序应在原书第 401 至 405 页。原书这几页缺,此处起始页次无法确定。——译者

|               |     |
|---------------|-----|
| 5月6日星期六 ..... | 658 |
| 5月7日星期日 ..... | 689 |
| 5月8日星期一 ..... | 736 |

1871年4月16日,星期日

---

## 要 目

**正式公报。**——对9月4日政府<sup>①</sup>行为调查委员会主席的任命。——关于任命皮阿公民担任铁路总监的决定。——给营长和副营长的通知。——给骑兵的命令。——巴黎各城门对公众开放。

**非正式公报。**——关于战事的报告。——巴黎公社会议——处理到期未付商业票据委员会的报告。——与此事有关的法律草案。——炮兵中央委员会的报告。——国外新闻。——共和联盟对巴黎选民的呼吁。——杂闻。——讣告。

1871年4月15日,巴黎

---

### 巴黎公社

考虑到弄清9月4日政府的独裁行为,尤其是他们所做的那些让巴黎投降的行为,是很重要的;

另一方面,考虑到3月18日革命以后,有一批文件和电报等散落到人民手中;

因此,成立了一个调查委员会,以便寻找一切有关材料,用以判明所有那些参与9月4日政府行为的人各自承担的责任。

---

① 指1870年9月4日成立的以特罗胥为首的“国防政府”。——译者

卡季米尔·布伊公民已被任命为调查委员会主席,由他负责  
组建这个委员会,并尽快公布最重要的文件。

1871年4月14日,于巴黎。

执行委员会

古·特里东、奥·韦莫雷尔、沙·德勒克吕  
兹、阿夫里阿尔、爱·瓦扬、费里克斯、皮  
阿、弗·库尔奈

---

根据公共服务委员会、劳动和交换委员会及对外关系委员会  
的建议,

执行委员会

决定:

第一条 由保尔·皮阿公民负责铁路的监督和管理工作。

第二条 铁路公司在皮阿公民提出他认为应当查阅的图书或  
文件时,应立即送交给他。

执行委员会

---

铁路监督和管理局将临时代替铁路总局进行工作。因此,自即  
日起,各铁路公司应当把它们以前送交公共工程部和负责检查工  
作的工程师处理的事情,报请(公共工程)铁路总监办理。

---

巴黎公社驻财政部代表团

近来,有些营长拿帐单到军需官那里去报销,让军需官用从连  
队军需上士手中提取的款子支付。

现在,向各营营长重申,从连队提取的款子,应由军需官负责,直接上缴国库。

给各营每月的补贴 100 法郎,给各连每月的补贴 10 法郎,已足够各营连的开销之用。

1871 年 4 月 14 日,于巴黎。

瓦尔兰、儒尔德

秘书长

爱德华·麦尔里厄

---

### 1871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13 日 军需官清偿的欠款

(各营清欠细帐将近期在《公报》上公布)

|                |                 |
|----------------|-----------------|
| 3 月 20 日 ..... | 1 435 法郎 0 生丁   |
| 3 月 30 日 ..... | 3 172 法郎 50 生丁  |
| 3 月 31 日 ..... | 5 038 法郎 0 生丁   |
| 4 月 1 日 .....  | 7 732 法郎 25 生丁  |
| 4 月 2 日 .....  | 601 法郎 25 生丁    |
| 4 月 3 日 .....  | 19 842 法郎 60 生丁 |
| 4 月 4 日 .....  | 5 565 法郎 0 生丁   |
| 4 月 5 日 .....  | 9 219 法郎 35 生丁  |
| 4 月 6 日 .....  | 5 067 法郎 25 生丁  |
| 4 月 7 日 .....  | 7 234 法郎 70 生丁  |
| 4 月 8 日 .....  | 7 023 法郎 35 生丁  |
| 4 月 10 日 ..... | 5 791 法郎 0 生丁   |
| 4 月 11 日 ..... | 12 031 法郎 50 生丁 |
| 4 月 12 日 ..... | 9 911 法郎 0 生丁   |
| 4 月 13 日 ..... | 8 081 法郎 25 生丁  |

---

共计.....107 806 法郎 0 生丁

---

## 命 令

为了避免在巴黎的街上发生事故,过去对骑兵的规定现在又重新生效。

任何骑兵、军队的传令兵或民间的信使,不得在巴黎街上骑马奔驰。

国民自卫军、警察和一般群众,均有执行本命令之责;对违犯规定的人,予以逮捕。

城防司令部 上校参谋长

同意。

昂利

驻陆军部代表 克吕泽烈

---

从明天4月16日中午起,巴黎下列各城门自上午6时至下午6时对公众开放

其他城门仍禁止通行。

凡年龄不在19岁至40岁之间的公民,均可无需通行证,自由进出火车站、克里什门、拉沙贝尔门、邦丹门、罗曼维尔门、文森门、沙朗东门、意大利门和奥尔良门。

---

驻陆军部代表兹告知公众,凡未持有加盖驻陆军部代表团公章的书面征用令的征用,都是非法的。

因此,对无此种征用令的征用,可予以拒绝。

国民自卫军应严厉禁止无正式征用令的人征用任何东西。

---

目前担任住院医生的公民,如欲参加选拔考试,可到市政府医务委员会登记。

---

公社从某些方面获悉,有几个开往前线的营,全体干部都到了他们的战斗岗位,唯独营长和副营长不去。

在我们目前所处的严峻情况下,当巴黎与共和国面临危险的时候,这样擅离职守是无法解释的,只能被认为是临阵脱逃。

公社认为,只须发一个简单的通知,就足以阻止这类不光彩事情的再次发生。另外,对已经到达前线的营长和副营长,也应采取严厉的措施,禁止他们返回后方。

1871年4月15日,于巴黎

---

## 初 等 教 育

巴黎20个区政府的代表们,如果你们的区里需要从事非宗教教育的男教师和女教师,你们可到设在巴黎市政府内的教育委员会去联系。

凡欲到学校和收容所工作的人,亦请到该委员会秘书处申请。

## 非 正 式 公 报

1871年4月15日,巴黎

---

4月15日上午7时

埃德将军致陆军部长克吕泽烈将军和执行委员会

战事似已全部结束；夜间战况甚烈。自夜里 10 时起，枪声一直未停。敌人猛烈攻打旺夫要塞。保皇党人损失惨重。

敌人已全线溃退。这是一次应当记录在公社大旗上的胜利。公社的战士们都是英雄，打起仗来像猛虎一样。我请你们对全体战士给予表扬。

我们要特别提到的，是旺夫要塞司令勒德留公民。一俟各处战报汇齐，我将向你们详细报告。

南线要塞总司令

埃德

---

### 关于 4 月 14 日至 15 日夜间情况的报告

驻守比塞特要塞的第一百八十五营的浦舒瓦中尉执行一次侦察任务，他发现，有一支约 20 名骑兵的小分队，马不停蹄地越过了贝尔埃皮奈村；此外，浦舒瓦中尉认为，贝蒂比塞特和阿伊两地已被人数众多的敌人占领。

从各方面汇集的情况看，目前，凡尔赛部队的大股兵力将集中在布日拉兰、斯索和克瓦德贝尔里。

昨夜 9 时，敌人全线进攻，尤其对旺夫的攻击更猛烈；双方的步枪和火炮一直射击到今晨 2 时 30 分。这时，凡尔赛兵开始后撤，但凌晨 4 时，他们以救护车为前导，又出现在阵地上。我们的战士以为他们是来收尸和运走伤员，因此，表现出一贯的宽厚精神，让他们一直走到离我们的阵地 200 米处。突然，从敌军中射来一排密集的步枪子弹，并同时从敌人沙蒂翁和布兰波里翁炮兵阵地上射来一连串炮弹。

勇敢的国民自卫军立即醒悟过来，开始以比敌人还猛烈的炮火还击敌人；要塞的大炮和机关枪也参加战斗，步兵和炮兵联合作战，终于击退了凡尔赛兵。凌晨5时，敌人四散溃逃，在阵地上留下了许多尸体。

左翼的第一百八十二营和一百六十三营和右翼的第八十六营和一百一十营，英勇地顶住了敌人的突然袭击，打得最为出色。旺夫要塞的炮兵，在勒德留上校的正确指挥下，弹无虚发，对此次胜利做出了重大贡献。伊西要塞和上布律耶尔堡的炮兵，也打得很好，应予以表扬。

1871年4月15日，于蒙鲁日

上校参谋长

A. 拉塞西尔

总司令

艾·埃德

---

8点30分，敌人全线发动猛烈袭击。凡尔赛兵在一挺机枪的掩护下，前进到离我军路障（沙蒂翁路）100米处。第一百八十二营以密集的炮火还击，重创敌军，迫使他们向后撤退。

在左翼战壕中的第一百六十三营以炮火支援路障守军。火力射击一个半小时才停止。

尽管风雨交加，敌人连续五次进攻，也五次被击退。战斗于入暮时结束。炮兵打得很好，猛烈轰击敌人。

派到要塞来的几个营，表现得很好。尽管下着雨，他们也没有停止射击；他们想追击敌人；我们下达了命令才制止了他们。

第八十六营尽管在战壕里呆了四个夜晚，也打得很出色。他们得到了右翼（伊西一侧）第一百一十营的支援。

今天，这几个营已很疲惫，全身被雨水淋透，亟需休息。这一个星期来，第八十六和一百六十三营，连续作战，一直呆在战壕里，因此，应紧急派其他营来替换。

上午7时，一切平静。第八十六营伤七人，不严重。

今晨，凡尔赛军已把他们被击毙的士兵和伤员运走。出于人道主义(其实他们不配享受人道主义对待)，我们战壕里的士兵停止射击。然而，保皇党人却不仅不领这个情，反而向我们战壕里的战士开火，枪声不断，一直打到日中才止。

将军，请你注意，报告中所说的每天遭到敌人攻击的要塞不是伊西。这五天来，敌人无数次进攻的，是旺夫要塞。我手下的官兵要求更正这一点，以酬谢他们为保卫我们伟大事业而表现的勇敢和献身精神。

1871年4月15日，于旺夫

要塞司令

勒德留

---

## 巴 黎 公 社

1871年4月14日会议

---

### 会议主席比约雷公民

会议于3时开始。

主席比约雷公民和助理茹·瓦莱斯公民在主席台就座。

在宣读上次会议记录以前，主席将下列电报告知公社委员：

## 陆军部致公社——战报

敌人于午夜攻打旺夫要塞，已被击退。

凌晨 1 时，一切安静

克吕泽烈

13 日会议记录，由一名秘书宣读；在勒弗朗赛、勒德鲁瓦、瓦扬和奥斯丹四位公民提出几点修改意见后，全体通过。

按照日程，继续讨论到期票券问题。

勒弗朗赛公民代表为清理到期票券而成立的委员会宣读该会的报告；报告否决了贝雷和特里东公民提出的方案，而采纳了儒尔德公民提出的方案，但做了少许修改。

在开始讨论之前，德麦公民认为有一点似乎被遗忘了，在方案中没有提到背书人的问题。

帕里泽尔公民代表委员会中的少数发言，他向公社委员们指出他们的意见与多数人的意见的不同之处。他指责儒尔德的方案不够宽容，太偏向债权人而损害还不起债的债务人；据他说，到期票券问题应每 3 个月清理一次。

至于把票券分成 8 份，分 8 次付，这样定法也不妥；他预言，如果债务人头一个  $\frac{1}{8}$  都无法偿付的话，则其余 7 份到期便更无法偿付了。

同样，允许债权人去逼债务人还债，在他看来，这个办法很坏，和公社的自由精神完全矛盾。

他说，把票券分 8 次偿还的办法，只有利于债权人，这是他和多数人意见不同的又一个原因。

他认为，特里东的方案比较可取，如果在其中加上儒尔德方案中的第五条的话；因为加上这一条，就可防止门丁和诉讼代理人的

投机行为。

泰斯公民说他赞成儒尔德的方案，因为把票券分几次偿还，他认为，就可以保证还清。

勒弗朗赛公民针对帕里泽尔公民说儒尔德的方案不够宽容和太欠考虑，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他说，他已向委员会陈述了该方案的种种特点，不能说它太欠考虑，已经给各有关方面以充分的自由，如果他们愿意妥协的话，就达成妥协，了结此事。

至于司法上的问题，该方案并不反对把诉讼费都通通取消。

委员会之所以不采纳特里东的方案，是因为它强调说：

“让债务人和债权人愿意怎么解决就怎么解决。”

比约雷公民对儒尔德的方案提出以下两点不同意见：

1. 联券票如果不加背书的话，它就没有用处，而要一张张地加上背书；那是很困难的；

2. 法律是在巴黎制定的，我们如何使巴黎的债权人和外省的债务人取得联系呢？反之亦然。

格鲁塞公民同比约雷公民一样，认为要一张张地加上背书，那是不可能的；他认为，该方案还有一个缺点，那就是它涉及的范围还没有大到使任何人都不能不执行法律的规定。

他认为贝雷公民的方案可以达到这个目的，由一家特定的银行发行国家的或公社的票券，以代替现在的票券就行了。

这个办法的优点是，可以把这笔已沉睡三年的巨大财富立刻投入流通。

儒尔徳公民(委员会采纳的方案的制定人)对几位发言人提出的批评作了回答，他说，他特别关心的是财富的流通和商业的交易。

他认为，采用联券票就可以达到这个目的。他说，如果钱柜里的钱三年不动用，像特里东公民所建议的那样，那就根本没有办法

使商业得到恢复；反之，发行一种可以流通的纸票，显然就可恢复社会的交往。

特里东公民认为，只有他提出的方案可以调和各方面的利益。

儒尔德方案的缺点是搞不付现金的联券票，而这个办法，只不过是美国在南北战争时期采用的办法的翻版。

贝雷公民认为该方案的优点是使票券可以重新流通，从而使人们可以得到重新就业的机会。

至于难以取得背书的问题，该方案允许保留原始票据，只让票券产生的资金流通。

把票券之所以分成若干份，是为了调整小商人和大商人的利益；把前者的利息定为3%的目的，是使投入流通的票据的利益有保证，有更多的收益。

反之，对大商人的利息定为6%，其目的，是用这个诱饵使他们早日把钱拿出来投入流通。

总之，他认为他的方案是社会主义的，是社会经济整顿的第一步。

儒尔德公民坚持认为：贝雷公民的方案也有困难，行不通；目前的价格太低，票据靠不住，商人不会接受联券票。

不能用一个本身尚无社会保证的新票券制度来代替现行的制度。如果要制定一个商业组织法，就应当先制定一些其他的组织法为前导；就今天来说，还没有这个基础。

至于特里东的方案，根本没有用处；三年以后，一切都走上正轨了。

贝雷公民声明，他的目的不是想开办一个银行。

帕里泽尔公民认为，不能让一个银行去搞尚在商业上流通的票券买卖。贝雷公民的方案不适用于所有一切流通中的票券，因此，这个方案是有缺点的。

至于儒尔德的方案，要采取什么办法，才能让外省和外国的商人也接受呢？接受这个方案，就会损害公社的权威。

特里东的方案不致于把债务人搞得破产，因此，他认为是唯一可接受的方案。这个方案是社会主义的。它还有一个优点是，在法律上也容许。

福都奈（昂利）公民批评儒尔德的方案；他说他赞成特里东的方案，因为这个方案能满足公众的希望，把执达吏的助手和执达吏都通通取消。

阿利克斯公民也赞成特里东的方案，因为它使有关各方有达成妥协的自由；只须对这个方案增加如下一条就行了：“公社将建立一个专门的银行，使有关各方之间的协议和交易能顺利进行，自行了结。”

弗兰克尔公民批评贝雷的方案措施无力，企图使死人复活。

儒尔德方案规定的时间不够宽裕；如果采纳这个方案的话，则第一张联票券从1872年4月15日起就应开始兑付。再说，问题还没有弄清楚，因此他要求明天重新讨论。

儒尔德和雷惹尔公民也要求明天重新讨论；他们的意见被通过。

阿尔都尔·阿尔努公民问执行委员会委员，巴黎权利共和联盟派到凡尔赛去的代表，是否已经回来报告了他们此行的结果；如果报告了的话，执行委员会是如何回答他们的。

阿夫里阿尔代表执行委员会回答说，代表们已经回来，执行委员会已听取了他们的报告，但是是非正式听取的，因此没有对他们作任何回答，没有让公社承担任何义务。

韦莫雷尔公民（执行委员会委员）宣读一项得到司法委员会认可的法律草案。

这项法律草案规定，凡是逮捕人的事情，应立即通知公社驻司